

证券代码：834793

证券简称：华强方特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31 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道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裁（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总裁（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要求，公司总裁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内控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及相关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在此基础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并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现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90,996.53 万元，净利润 76,122.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115.0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波、何乐强、王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报告如下：

2024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4,301,453,798.23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波、何乐强、王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道强、张恒春、张泽宏、顿忠杰、王瑛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波、何乐强、王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道强、张恒春、张泽宏、顿忠杰、王瑛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任一时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余额合计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产品类型为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具体授权刘道强总裁和财务部门负责上述产品的投资决策和购买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波、何乐强、王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我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坚持严谨、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工作尽职，符合《公

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拟继续聘请该事务所担任我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供其非鉴证服务政策范围内的相关服务(如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独立董事向公司提交了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相关事宜授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包含授信、贷款等），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财务总监代表公司与金融机构洽谈融资相关事宜并签署协议（具体内容以签署的协议为准），授权期限有效期为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波、何乐强、王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授权董事会秘书确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和召开地点，并按照法律规定提前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华强方特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4日